

证券代码：831014

证券简称：海联捷讯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18号院锋创科技5号楼7层701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3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梁岩松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有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北京海联捷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